

惜物缝补，烟火度日

□ 夏化云

家里的电视机静静躺在满是灰尘的角落，已多年没有影像。一日，相伴30年的“生活搭子”心血来潮，请闭路安装师傅上门重新安装，捣鼓半天，方知是电视机的问题。

利用手机中豆包AI的搜索功能，我锁定了几家离家不远的家电维修店。我骑着电动车，载着电视机马不停蹄赶去。岂料，到店后一一询问，店主均表示只修理冰箱、空调、洗衣机，不维修电视机。这让我一头雾水，曾几何时，电视机维修可是小县城里的热门行当，怎料转眼间竟难觅踪迹？

其实也难怪，如今除了部分年长者，电视机的受众越来越少，大多数人更依赖手机满足日常娱乐需求。电视机在人们生活中退居次要位置，甚至在不少年轻人眼中，已成为可有可无的摆设。

兜兜转转，我把最后的希望寄托在一家位于中心街小巷的维修店。

“修理电视机吗？”

“修理。”一位60岁上下的师傅一边忙着手里的活计，一边笑着应答。

“这两台电风扇扔了怪可惜的，看看还有没有修理的价值。”店里还有一位阿姨在忙着擦洗两台电风扇。

艺术，生活中的艺术——把普通

的螺丝刀在师傅满是油污却坚强有力的手中上下翻飞、动作利落，一颗颗螺丝整齐摆放在工作台面，精密的电子构件缓缓拆开，露出金黄色的线圈。师傅在这儿敲打几下，那儿滴几滴润滑油，再拿起测量笔点一下。随后，伴随几声轻微的金属扣合声，他将插头插入电源。奇迹发生了，刚才沉寂老旧、毫无动静的电风扇，竟顺畅地飞速旋转，自如摇头，阵阵清风吹来，开启了清凉一夏。

“师傅技术这么好，一定干了不少年了吧？”我问。

“有几十个年头了，这需要实际操作经验。电器这类东西，基本原理都是相通的，顺着它们的物理特性走，只要肯吃苦、肯用心，维修并不难。”师傅说。

“干你们这行一定很苦很累吧？”

“苦累是难免的，像今天活儿很多，从早上7时开门，到现在11时了，一刻也没闲着。”说着，他点了一支香烟，猛吸了几口，吐出的烟雾如长长的白色丝带。

紧接着，他开始拆卸我送来的电视机。

“看，主板烧坏了，需要更换，等三四天后来取。”师傅用放大镜指着破损

处给我看。

阿姨插话：“这个店很有名气，别人修不好的电器，都会送过来，修得又快又好，价格还实惠。”

“靠手艺挣钱，真该给你颁个奖，这才是实打实给老百姓办实事，既帮大家省下开销，又解决了日常烦心事。”

“虽然这么说，可如今这行当越来越冷清，愿意修修补补的人少了，坚守这份老手艺，心里难免有些落寞。”听得出，师傅的话语中有一种不易察觉的伤感。

“可大部分人还是打心底里认可的，好好的物件只是出了点小毛病就直接丢弃，实在太过可惜，老百姓就偏爱这省省钱实用、修旧复用的实在活计。需要缝缝补补过日子。”

“缝缝补补过日子”，这句话深深打动了

我。作为普通家庭，谁不是在“缝缝补补过日子”呢？衣服破了，母亲用温柔的手指缝上补丁，依然温暖；鞋子破了，修鞋师傅钉一钉，照样行走天下；家里的电磁炉不发热，找人修一修，又能如常煲出可口的饭菜；电灯、冰箱、洗衣机、手机、热水器、电动车、汽车……哪一样不是在裂痕中被修复，在功能恢复

中继续守护我们多彩的生活？在这个物质极大丰富的年代，我们早已不必再穿补丁摺补丁的衣服，但适度维修与珍惜旧物，仍是一种值得倡导的生活态度。

显而易见，衣物会磨损，器具会损耗，这是物质资源的有限性所决定的。每一次缝补都是对“物有尽时”的确认，而非沉溺于“无限丰足”的幻梦。通过缝补，将儒家“敬惜物力”的训导化为日常实践，让人与物之间超越冰冷的消费关系，建立起共生的温情纽带。它唤起物品“第二次生命”，既是对其在价值的尊重，更是对过度消耗的纠偏。《朱子家训》所倡导的“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缝补便是这份“恒念”的具身化。

当一个人不依赖于不断更新物质来获得满足感，能够安于简朴并从中创造意义时，他便获得了一种内在的自由。缝补所维系的“够用”状态，是对物欲的主动节制与精神空间的主动拓展。在平凡甚至琐碎的缝补行为中，蕴含着对生活本身的庄重态度。它提醒我们，意义不必在宏大叙事中追寻，而可蕴藏于对日常之物的用心对待与对有限生命的虔诚守护中。③3

浅夏新荷 (外二首)

□ 郭敬东

青钱点点，叠影湖面
新叶贴着水波生长
还卷着嫩嫩的边
蜻蜓盘旋，轻轻试探
辨认一个刚拆封的夏天

不见红莲探头
只有水波
漾开一池碧莲
湿润的翡翠盏里
盛满清风柔软的甜

小荷尚未露出尖尖
层层青圆已蔓延
池塘深处
新绿缓缓铺开
装点整个夏天

烛光里的身影

烛火摇曳，你弓身成清瘦的山脊
煤炉旁，粗布围裙擦过额角
油星溅起又落下
南瓜汤，咕嘟着夜的漫长
轻挑针线，修补的不是衣襟
是漏进窗棂的月光

手，在墙上放大
那些皱纹
一道道深深浅浅的沟壑
藏着永不消逝的光
破旧缝纫机，吱呀吱呀
哼着没有词的歌谣

而我，在熟睡之前，
总是看见，你闪动的身影
比白天的身子，更重更长

你说，等我长大
可烛火不记得长大的样子
灯芯剪了又剪
只剩最后一截，照亮灶台
那儿，捂着一碗凉透的粥

如今，推开那扇门
只有慈爱留下的痕迹
偶尔，在闭眼深处
亮着一圈光
是你吗，母亲
还在缝补我梦中
散落的纽扣，裂开的领口

风停了，星光永驻
停在旧窗台上，一截
再也点不燃的蜡烛
你弯腰的姿势，已融入夜色
呵，所有的夜，都变成
没有影子的灯

时光的浪花

露珠，在草尖轻轻苏醒
将整片天空
收进澄澈的明镜

旧书中，夹着一片枫叶
那褪色的纹路间
游着去年深秋的云影

小猫追逐光斑，不慎
跌进青苔
抖落满身的碎阳

风啊，请不要惊动
相框里那些
笑出泪花的瞬间③3

黄昏 (外三首)

□ 赤心木

黄昏像墨洇开时
母亲正从菜地往回赶
她走得慢
腰也弯了
像是踩着天黑往下沉——
沉得那么慢
慢到黄昏不忍合拢

可夜还是淹没了整个小村
胳膊上那半篮菜
沉得像半辈子
她走走停停
每停一下
就有一粒星火从头顶
落进哪家的灯里

那条土路牵着地
像牵着一个总算能回家的孩子
路的最深处
站着比夜还老的母亲

光阴的絮语

母亲，书页里夹着你年轻时的照片
那时候的光阴，也这么静吗

你从照片上走下来
坐在院子里，眼神呆滞
手抖得厉害
一碗饭洒在衣服上

最后两年，你卧床不起
总说我们不去看你
我坐床边，一遍遍说
大姐昨天来的，小弟刚走
可你转头就忘了我

今天，你走进那个相框
手抖了一辈子，终于不抖了
笑得那么开心

风中来信

父亲，五月的风捎来话
说，麦田正由青变黄

小满未满，每一根麦芒都像你的胡茬
扎疼了我

布谷鸟叫得一天比一天急
像在催什么
父亲，我眼前的这片云
比我还不肯落下来

你问我什么时候回，我不知道
我只知道，麦芒扎进肉里是刺痒
钢筋硌进肩膀是钝疼
风中，我倚靠的脚手架
会发出吱吱呀呀的声响

别担心，父亲
掉下来的不过是一封汗水浸透的信
有件事一直没敢告诉你
留在腰上的疤，一到阴天就疼

小城烟火

黄昏有点心急
没等夜晚张开怀抱
就把一盏盏灯拧亮了

喇叭声此起彼伏，像在接力
行人的影子被拉长又缩短
学生娃的书包拍着后背
自行车铃声洒下一把碎银
——家家都有一个热锅台

菜摊上，大妈的嘴比秤还快
“三块？两块！”
摊主摆摆手，她笑着装袋
临走还抽走一把小葱，说是“春天送的”

广场上，舞曲把裙摆拧成了麻花
一个大妈踩错了节拍
被自己的影子绊了一下
小狗趁机叼走了她的丝巾

星星给夜的衣襟缀碎钻
亮闪闪的——
也像小城刚出锅的糖炒栗子
剥一颗，热乎乎的③3

丰收的田园



孙彦军 摄

喜语晴光里

□ 马清漪

在我家小区北门草坪上，长着一棵不算挺拔的国槐树。多年前我们搬进来时，这棵树皮皴裂、饱经风霜的老树便已扎根在此。它和院里其他乔木相比，没有任何别致之处，只是每到冬天，树叶落尽后，疏朗枝杈间高悬的那个鸟巢，会显得有些孤立落寞。

每天出入小区，我从未留意过那是何种鸟类的巢穴。直到一日闲暇，我信步走过时不意回眸，才发现两只黑白相间的鸟儿错落站在枝头，相视而鸣。随后，它们从枝头飞落到草地上，像绅士般悠闲地踱步着，翘起的长尾宛如燕尾服的下摆。见有人来，鸟儿旋即振翅飞去，飞翔时似黑白分明的精灵。好奇心驱使我去走近细看，它们修长飘逸的尾羽呈靛蓝色，头部和胸部的羽毛在阳光下泛着蓝紫或深黑的金属光泽，脊背乌黑，肩羽与腹部洁白，一身羽色黑白分明，对比格外鲜明。看到如此明显的特征，我心里暗想这不是喜鹊吗？

对喜鹊最初的印象，源自那句“花喜鹊，尾巴长，娶了媳妇忘了娘”。小时候，村里人称喜鹊为“马嘎子”，父母总叮嘱我，喜鹊是善鸟、益鸟，千万不能捕捉或惊扰。每年立春那天，母亲都会在我棉衣的胳膊处缝一个布公鸡，还在蒸笼屉里为我蒸一个长尾巴的“马嘎子

馍”，说是能保佑平安。

随着年龄增长，听老辈人讲“万物有灵”，才知喜鹊是宅中“四喜”之一。民间素有“喜鹊报喜、燕子衔泥”之说，人们常将喜鹊视为报喜之鸟，认为它是吉祥美好、喜庆好运的象征与预兆。相传听见喜鹊鸣叫，就预示着有喜事发生、好运降临，因此喜鹊和燕子成了人们最喜爱的两种鸟类，人们常说“两鸟进屋门，不富也添喜”“喜鹊喳喳叫，喜事要来到”。在我国传统文化中，喜鹊还常被视为春天的使者，被誉为“报春精灵”，向来蕴含着好运吉祥的寓意。喜鹊立于梅花枝头，寓意“喜上眉梢”；年画里的“喜鹊登枝、喜鹊闹春”等图案，也被赋予了极其美好的祝福。

喜鹊不仅被视为吉祥之鸟，更被赋予浓厚的神话色彩。汉代《风俗通》记载：“织女七夕渡河，使鹊为桥。”古时流传的“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传说中，相传每年七夕，喜鹊感念二人忠贞之情，纷纷飞赴银河，以身搭桥，助织女与牛郎一年一度团圆。人们常说，那天很少见到喜鹊，至于传说真假、当日是否真无鹊影，向来无从考证，也难以深究，宋代婉约派诗人秦观写下“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迢迢牵牛

星，皎皎河汉女”等名句，寄托了对爱情的深切咏叹。这些诗句总唤起温婉而曼妙的想象，令人动容。纵然如今这段浪漫神话早已得到科学佐证，但这份流传千年的美好传说依然珍藏于每个人的心中，久久难以忘怀。

喜鹊觅食多在旷野林间，主要以昆虫、谷物为食。它们偏爱在野外行道的高大乔木树端筑巢，通常选在树枝间作为巢址，先用树枝搭建巢形框架，再用松针、草根、羽毛等柔软的材料垫巢。然而，令我十分诧异的是，按照喜鹊的生活习性，本该栖居村边或郊外的大树顶端，为何竟会在人口稠密、人声鼎沸的喧嚣市区筑巢安家呢？

自此以后，我便开始留意这个鹊巢。虽然没能看到喜鹊衔来树枝、草叶修筑爱巢的过程，但总能看到它们在树枝间蹦蹦跳跳的活泼模样，心中也多了一份呵护之情。有时看到顽皮的孩童手拿长竹竿试图捣乱，或是有年轻人走近那棵槐树，我便会上前委婉劝阻，生怕惊扰了喜鹊的安宁。

前年夏天的一个午后，天空骤然乌云密布，一场不期而至的暴风骤雨整整持续了一昼夜。翌日清晨，雨后初霁，我怀着期待去看那棵槐树，却只见原本枝繁叶茂的它落叶飘零，鹊巢被大风刮

得七零八落，只剩光秃秃的残枝瞪视着蔚蓝天空，失去了枝叶的遮挡，喜鹊依然绕着那棵槐树飞来飞去，间或站在树顶，发出“力尽晚啼”的哀鸣。我不禁心生怜悯：糟了，喜鹊可能真的无处栖身了。

然而，清浅的时光一晃而逝，在一个月后的熹微晨光里，我竟然发现6号楼南侧一棵浓密的大树顶端，新添了一个鸟巢，这里距离喜鹊旧巢不足百米，或许是“鸛鸟恋旧林”的缘故。原来喜鹊这些天一直在暗暗忙碌，衔枝筑起了新巢。虽未见到“巢成鸣啾欢”的情形，但是那棵绿树枝头重现了喜鹊往日的欢鸣。它们时而用喙梳理羽毛，在枝丫间跳跃鸣唱；时而振翅飞翔，身姿轻盈灵动。此时，忽然忆起皮日休“欲啄怕人惊，喜语晴光里”的佳句。但愿此后每天都有喜鹊光顾我的窗前，捎来吉祥喜庆的讯息。若真能如此，那便是我最大的幸福与快乐了。

草拟完这篇小文回到家中，几只喜鹊正栖在我居住的单元楼前的树梢上叽叽喳喳欢鸣。“举头闻鹊喜”，我不禁思忖：它们是在跟我打招呼，还是向我传递好运将至的讯息？或许是心灵感应，与我心有灵犀？我想，应该兼而有之吧！③3